

## 議案辯論參考資料摘要

### 把握《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機遇 積極參與海峽西岸經濟區發展

#### 1. 背景

1.1 2010年6月29日，兩岸代表在重慶簽訂《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下稱"ECFA")，並於2010年9月12日生效。ECFA定下3個發展目標：

- (a) 加強雙方的經濟、貿易和投資合作；
- (b) 促進雙方貨物和服務貿易進一步自由化，逐步建立公平、透明、便利的投資及其保障機制；及
- (c) 擴大經濟合作領域，建立合作機制。

1.2 2004年年初，福建省委提出發展海峽西岸經濟區(下稱"海西區")<sup>1</sup>，得到中央支持。之後數年國務院的《政府工作報告》亦提出「支持海峽西岸和其他台商投資相對集中地區的經濟發展」。2009年5月，國務院發布《關於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設海峽西岸經濟區的若干意見》，進一步確定海西區的戰略定位和目標任務。國家領導亦先後視察福建，為海西區建設指明方向。

---

<sup>1</sup> 海峽西岸經濟區是以福建省為主體，面對台灣，鄰近港澳，北承長江三角洲，南接珠江三角洲，西連內陸。地理範圍包括福建福州、廈門、泉州、漳州、莆田、寧德、龍岩、三明、南平，浙江溫州、麗水、衢州，江西上饒、鷹潭、撫州、贛州，廣東汕頭、梅州、潮州、揭陽等20個區市。

## 2. 事件的最新發展

2.1 2010年4月29日，政務司司長在「中國(香港)國際服務貿易洽談會 2010 福建分會」<sup>2</sup> 上表示，看好海西區的發展潛力和前景。11月28日，中央政策組前往福建考察海西區建設，與福建省主要經濟管理部門、政策研究機構負責人研討藉助海西區建設，深化閩港台三地合作。

## 3. 關注事項

### 港台關係發展

3.1 2010年4月1日，特區政府成立了「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下稱"協進會")<sup>3</sup>。協進會以有限公司形式運作，經特區政府授權，可與由台灣成立的「台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下稱"策進會")就個別公共政策事務進行商談，並簽訂合作備忘錄或相關的文件。此外，香港工商界與在港台商亦組成「香港－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與策進會之下的「經濟合作委員會」對口，就港台兩地的經貿投資和旅遊合作展開交流。

### 支援香港企業進駐海西區

3.2 為支援香港企業進駐海西區，香港貿易發展局在2010年3月4日舉行了「福建零售市場及商圈介紹」工作坊，邀請福建省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廳代表，詳細介紹福建省零售市場的最新狀況和商圈位置，以及解答業界問題。

---

<sup>2</sup> 是次貿易洽談會是商務部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共同舉辦。

<sup>3</sup> 協進會的榮譽主席為財政司司長，其他的主要成員包括：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民政事務局局長。此外，多個有關的政策局和相關的半官方機構，包括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貿易發展局和旅遊發展局的高層代表亦會出任理事，而中文大學校長則擔任顧問。

3.3 4月30日至5月4日，香港貿易發展局與福州市人民政府、福建省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廳，以及閩港經濟合作促進委員會於福州合辦「香港時尚購物展·福州」活動。該展會提供平台，讓香港企業與福州市民直接接觸，了解他們的購買習慣和喜好，為香港企業進駐海西區以至內地市場提供資料。展會亦將香港品牌產品帶到福州，讓福州市民對香港產品有更多認識。福州及海西區的經銷零售企業，亦透過展會了解香港產品，協助他們引進香港品牌到內地銷售，開拓互利合作的機會。

3.4 有意見指，閩港台三方若能在金融、法律等方面拓展合作，效果更好。香港大學生、香港青年實習計劃、就業計劃亦可拓展至福建，讓他們到福建實習、就業，為建設海西區提供人才支援。另有建議在香港成立一個海西投資基金，利用香港金融平台吸引港台及國際資金，投資海西區。

### 平潭島的發展

3.5 在兩岸簽訂 ECFA，以及國務院其後提出「進一步探索在福建沿海有條件島嶼設立兩岸合作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的背景下，福建省將福州市附近距台灣 68 海里的平潭島定為綜合實驗區，將其建成對台開放的「自由島」、ECFA 的先行試驗區及直接往來的新通道。

3.6 根據《平潭綜合實驗區總體發展規劃》(2010-2030)，平潭<sup>4</sup>將發展為兩岸交流合作「先行先試」的示範區、海西經濟社會協調發展的先行區和海西生態宜居的新興海島城市。平潭開發大致規劃為 4 個功能區，包括中心商務區、港口經貿區、低碳科技區及旅遊休閒區。平潭將發展高新技術產業、商貿加工業、海洋產業、旅遊養生、現代服務業和科教文化等 6 大產業。預計至 2030 年，平潭人口將近 100 萬，主島發展總用地 128 平方公里。

---

<sup>4</sup> 平潭是福建第一大群島、中國第 5 大天然海島，由 126 個島嶼組成，以海壇島為主，有「千礁島縣」之稱，是著名漁業基地。位於福州市東南部海域，東臨台灣海峽，距台灣新竹僅 68 海里(約 126 公里)，是離台灣島最近的大陸海島，陸地面積 393 平方公里(相等於香港島 4 倍)，海域面積 6 064 平方公里。2009 年戶籍人口 39.2 萬，通行閩東方言福清話。

## 旅遊合作協議

3.7 2010年9月6日，第六屆海峽旅遊博覽會(下稱"旅博會")在廈門舉行。旅博會是國內對台交流的重要平台和對台政策「先行先試」的重要載體，藉此加強閩台旅遊合作交流，推進海峽旅遊圈建設。

3.8 對於兩岸四地<sup>5</sup>旅遊業合作前景，國家旅遊局表示會全力支持海西區發揮其區位優勢，並聯合兩岸四地建立旅遊精品圈，提升兩岸四地綜合實力和競爭優勢，建設世界知名旅遊目的地。

3.9 在旅博會的1+1旅遊洽談會上，福建省分別與香港、澳門簽署了《旅遊合作協議》及《旅遊合作備忘錄》，進一步加強旅遊合作交流，共同開發城市旅遊、濱海旅遊、購物旅遊、文化旅遊等專項旅遊產品。並根據各自的資源特色、節會主題、淡旺季節等元素，聯手建立「一程多站」精品線路。並藉一程多站、郵輪旅遊等方式，策劃惠及兩岸四地的旅遊精品線路。

## 特區政府的回應

3.10 行政長官表示，特區政府將繼續鼓勵香港企業參與海西區的建設，發揮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和物流中心的優勢和作用，實現廈門、香港、台灣三地合作共贏。政務司司長表示，在港閩經貿合作的各個範疇上，香港首要考慮的是在服務業方面的合作，在金融、貿易、物流及文化創意產業方面，可以「先行先試」。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表示，國務院已將海西區定為與台灣合作交流「先行先試」經濟區，香港將會善用這一新平台，與台灣建立更密切的合作關係。

---

<sup>5</sup> 兩岸四地指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

3.11 中央政策組表示，前往福建考察訪問，與有關部門座談，深入了解海西區規劃及建設，實地視察港商在福建的發展，有助研究香港在閩港台兩岸三地的定位，以促進香港更好地把握海西發展機遇，推動與閩台在經濟、文化等各領域的合作。閩港亦可就 2011 年通車的廈深高鐵，構建閩港生活圈，帶來人流、資金流等參與海西建設。

#### 4. 立法會參考文件

4.1 此事項已由工商事務委員會及立法會會議跟進。委員會及立法會會議曾研究的相關文件的超連結載於**附錄**。

資料研究部  
2010 年 12 月 10 日  
電話：2869 9602

-----  
**議案辯論參考資料摘要為立法會會議上進行的議案辯論提供背景資料，以供參考。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亦不應以該等參考資料摘要作為上述意見。參考資料摘要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下稱"行政管理委員會")所擁有。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參考資料摘要作非商業用途，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部，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

## 附錄

**2008 至 2010 年有關《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及  
海峽西岸經濟區發展的立法會參考文件**

	立法會／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編號	文件
1.	立法會會議	2010 年 10 月 27 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 致謝議案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counmtg/hansard/cm1027-translate-c.pdf">http://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counmtg/hansard/cm1027-translate-c.pdf</a>
2.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0 年 10 月 19 日	CB(1)17/10-11(04)	政府當局就 2010-11 年施政綱領中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有關內地及台灣事務的措施提供的文件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panels/ci/papers/ci1019cb1-17-4-c.pdf">http://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panels/ci/papers/ci1019cb1-17-4-c.pdf</a>
3.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0 年 7 月 20 日	CB(1)2521/09-10(03)	政府當局就促進香港與台灣的經貿合作提供的文件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0720cb1-2521-3-c.pd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0720cb1-2521-3-c.pdf</a>
4.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0 年 7 月 20 日	CB(1)2521/09-10(04)	立法會秘書處就香港與台灣的經貿合作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0720cb1-2521-4-c.pd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0720cb1-2521-4-c.pdf</a>

附錄(續)

**2008 至 2010 年有關《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及  
海峽西岸經濟區發展的立法會參考文件**

	立法會／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編號	文件
5.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0 年 7 月 20 日	CB(1)2965/09-10	工商事務委員會會議紀要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minutes/ci20100720.pd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minutes/ci20100720.pdf</a>
6.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0 年 6 月 15 日	CB(1)2065/09-10(01)	政府當局就《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提供的資料文件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cb1-2065-1-c.pd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cb1-2065-1-c.pdf</a>
7.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0 年 5 月 18 日	CB(1)1875/09-10(04)	立法會秘書處就內地與香港的商貿關係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0518cb1-1875-4-c.pd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0518cb1-1875-4-c.pdf</a>
8.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0 年 4 月 20 日	CB(1)1532/09-10(01)	政府當局就成立"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的安排提供的資料文件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cb1-1532-1-c.pd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cb1-1532-1-c.pdf</a>

## 附錄(續)

**2008 至 2010 年有關《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及  
海峽西岸經濟區發展的立法會參考文件**

	立法會／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編號	文件
9.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0 年 4 月 20 日	CB(1)1601/09-10(46)	政府當局就推動與內地及台灣合作的人手安排提供的文件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0420cb1-1601-46-c.pd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panels/ci/papers/ci0420cb1-1601-46-c.pdf</a>
10.	立法會會議	2010 年 1 月 20 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 第二項議案：積極參與國家"十二·五"規劃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counmtg/hansard/cm0120-translate-c.pdf">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counmtg/hansard/cm0120-translate-c.pdf</a>
11.	立法會會議	2009 年 6 月 24 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 第一項議案：抓緊機遇把兩岸"大三通"轉危為機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counmtg/hansard/cm0624-translate-c.pdf">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counmtg/hansard/cm0624-translate-c.pdf</a>
12.	立法會會議	2009 年 6 月 25 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 第一項議案：抓緊機遇把兩岸"大三通"轉危為機(續)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counmtg/hansard/cm0625-translate-c.pdf">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counmtg/hansard/cm0625-translate-c.pdf</a>



## 附錄(續)

2008 至 2010 年有關《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及  
海峽西岸經濟區發展的立法會參考文件

	立法會／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編號	文件
13.	立法會會議	2009 年 6 月 24 及 25 日		政府當局就 2009 年 6 月 24 日立法會會議有關「抓緊機遇把兩岸"大三通"轉危為機」的動議辯論提交的進度報告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counmtg/motion/cm0624-m2-prpt-c.pdf">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counmtg/motion/cm0624-m2-prpt-c.pdf</a>
14.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08 年 11 月 18 日	CB(1)148/08-09	政府當局就有關《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進一步開放措施及深化與廣東省的經貿合作的便利化措施發出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panels/ci/papers/ci1118cb1-148-c.pdf">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panels/ci/papers/ci1118cb1-148-c.pdf</a>

## 參考資料

1. *Legislative Council*. (2010) Available from: <http://www.legco.gov.hk/english/index.htm> [Accessed December 2010].
2. Wisers Information Limited. (2010) *LegCo News Clipping Services*. From 1 January 2005 to 10 December 2010.
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2010年，網址：  
<http://www.gov.cn/> [於2010年12月登入]。